

证券代码：838550

证券简称：ST 沃杰森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广东沃杰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31日以电话、短信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秋英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认为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查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-6 月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》的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沃杰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沃杰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5日